

2024 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四部分 附件	14
第五部分 附表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贯彻执行有关地方志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监督实施；统筹规划、组织指导、督促检查全区地方志工作；根据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拟订全区地方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乐山市市中区中志》组织编纂、送审、印刷、出版、发行工作；组织综合年鉴《乐山市市中区年鉴》编纂、出版发行工作；组织指导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区级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编纂乡镇（街道办事处）志、部门志、行业志、专业志、企事业志等，负责出版审查验收具体工作；负责搜集、整理、保存地方志文献资料，组织开展旧志整理工作，管理地方史编写工作，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组织编纂《乐山史志资料》等相关地情文献，提供区情信息咨询服务；推动地方志工作信息化和方志馆建设，建立地方志全文数据库、地方志信息化网络；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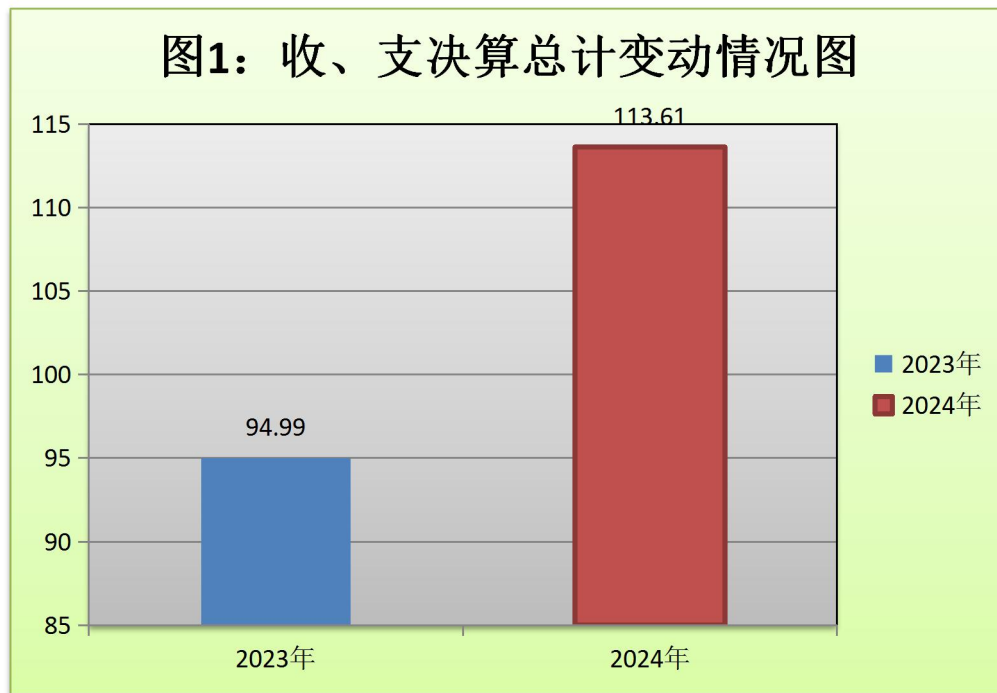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为财政一级预算参公事业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3.6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4.17 万元，增长 14.2%。主要变动原因是职工工资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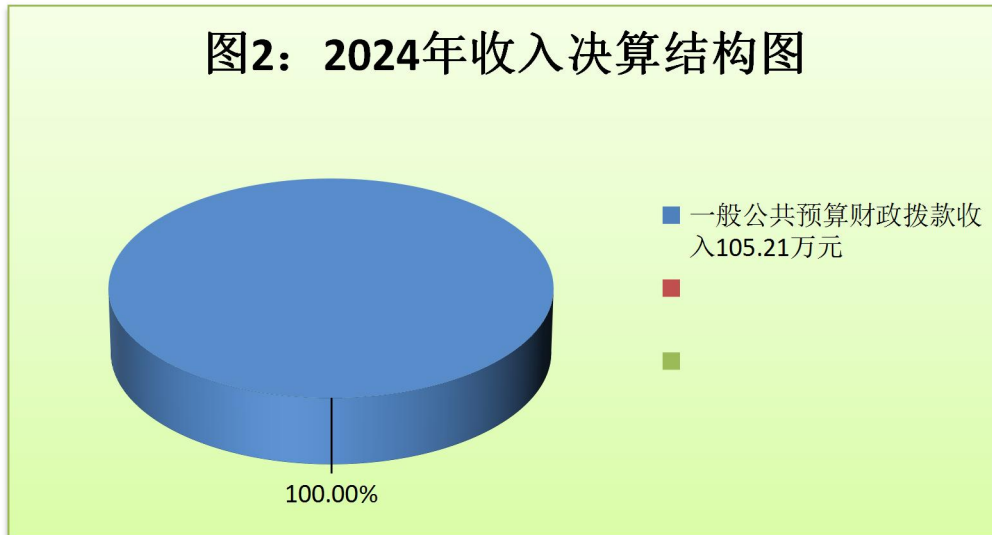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5.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2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2：2024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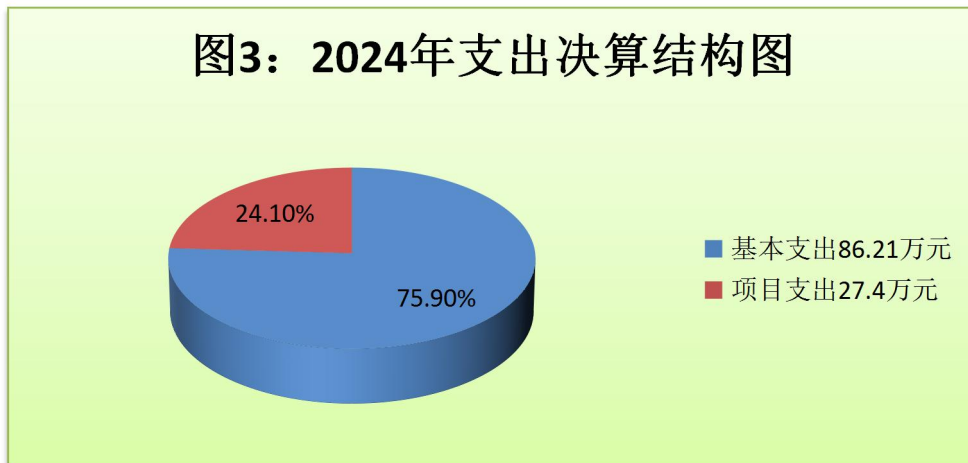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3.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21 万元，占 75.9%；项目支出 27.4 万元，占 24.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3：2024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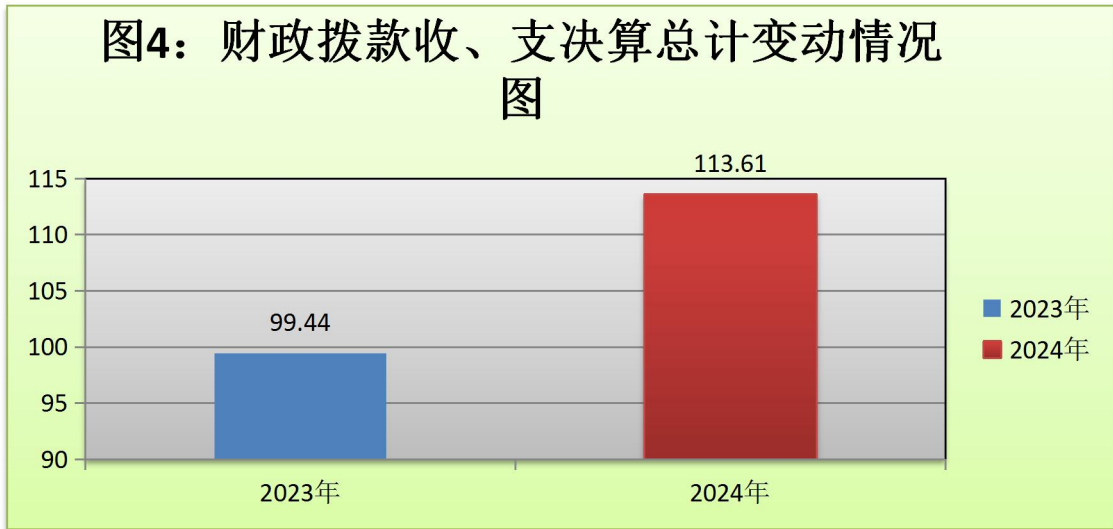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3.6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14.17

万元，增长 14.2%。主要变动原因是职工工资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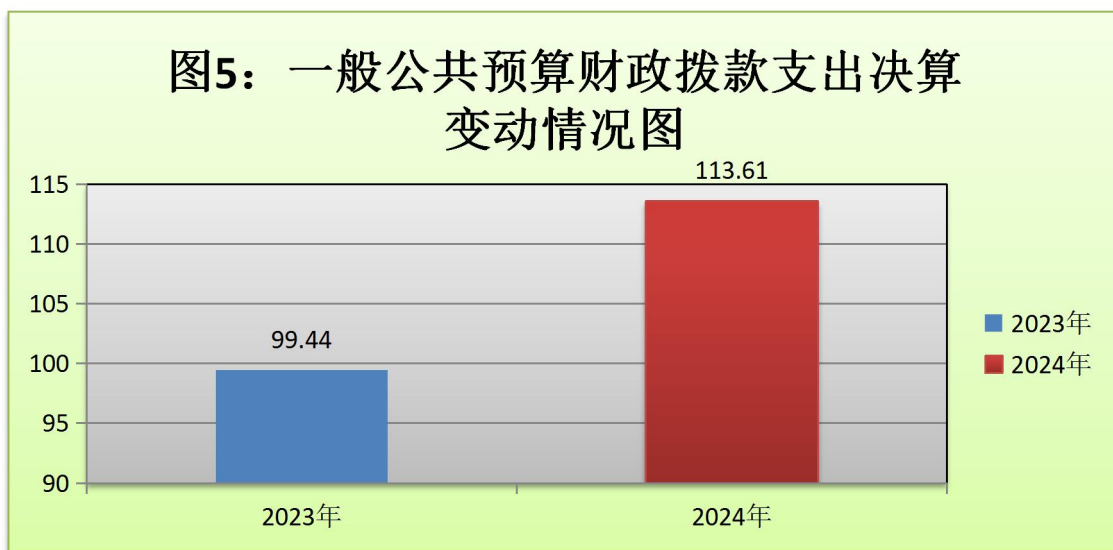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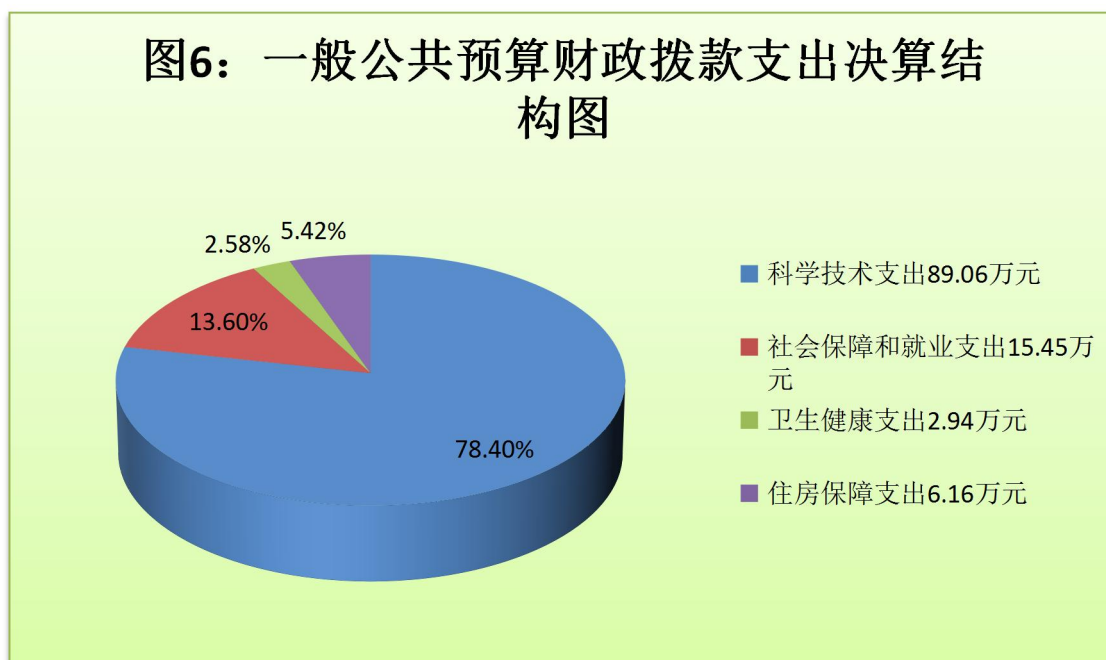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17 万元，增长 14.2%。主要变动原因是职工工资提标。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 89.06 万元，占 7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 万元，占 13.6%；卫生健康支出 2.94 万元，占 2.58%；住房保障支出 6.16 万元，占 5.42%。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13.61，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他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61.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35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68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85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57万元，完成预算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04万元，完成预算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0.9万元，完成预算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6.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8.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7.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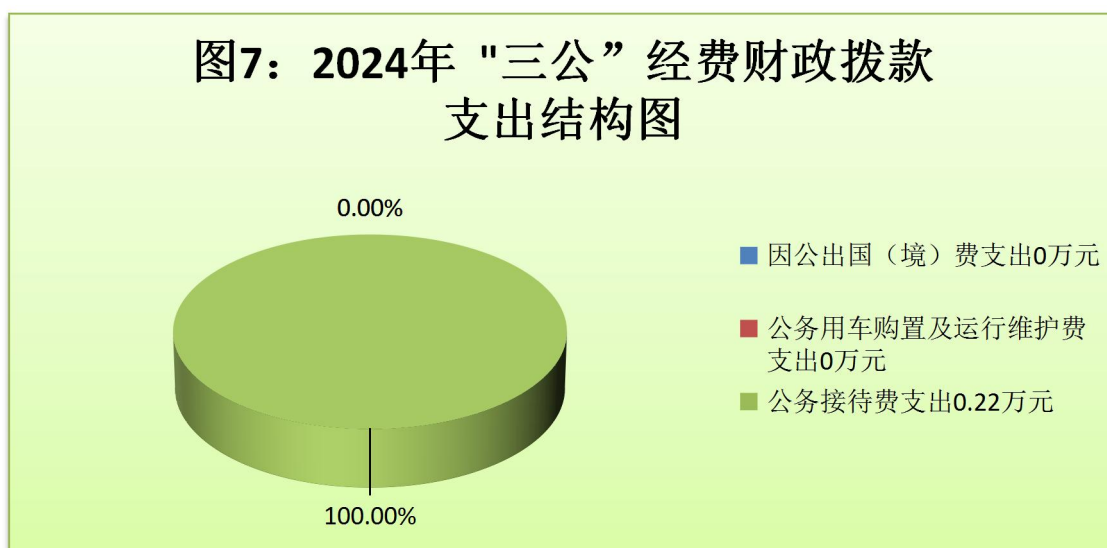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21 万元，下降 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减少单位公函接待批次及人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无增减。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无增减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21 万元，下降 4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减少单位公函接待批次及人数。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2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2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2024 年 5 月，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省志工作处、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一行 15 人调研乐山市中区在地情资源开发利用工作、村（社区）史馆建设、乡镇志村志编纂情况公务接待支出 0.15 万元；2024 年 12 月，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一行 7 人调研市中区地方志年鉴编纂推进工作公务接待 0.07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

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46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0.04 万元，增长 5%。主要原因是水电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年鉴史志编撰工作经费”“地方志业务发展经费”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2024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政府在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行政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行政单位公务员缴纳公务员医疗、大病医疗保险等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地方志研究室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地方志业务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弥补办公费，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工作运转及承担的工作事项正常推进，提高工作效率，较好地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差旅费、邮电费、水电费等弥补公用经费不足。由区地方志负责按照项目主要实施计划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由区财政局负责审批下达项目所需经费，由区地方志学会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及管理。项目实施中，严格预算执行预警机制，加快执行预算；全年根据需要，严控该经费执行，既执行了“厉行节约”又实现了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	3.00	3.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3.00	3.00		100.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业务费人数	=	3	人	4	6	6	
			每次出差人数	≥	3	人	4	7	7	
			每月出差次数	≥	4	次	4	7	7	
			日常修理维护	≥	50	次	50	7	7	
			邮寄次数	≤	3	次	3	3	3	
		质量指标	提升日常办公效率	≥	90	%	100	6	6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4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弥补业务费标准	≤	1800	元	1800	4	4	
			每次邮寄金额	≤	500	元	300	4	4	
			出差补助	=	100	元/天	100	4	4	
			日常耗材	=	2000	元/年	2000	4	4	
			聘请会计劳务费	=	9000	元/年	90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编纂地方志应当做到存真求实，确保质量	定性	优良中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地方志研究室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年鉴史志编纂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地方志研究室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地方志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67号），2024年完成《年鉴》《乐山史志资料》的出版发行工作。					在2024年投入16万元资金，广泛收集、深入挖掘，精心选材，完成《市中区年鉴》总册数300册、《乐山史志资料》总册数300册，共计600册的出版发行工作。存真求实，确保质量，全面、客观地记述市中区区域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利用地方志资源，提供区情信息咨询服务，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市中区年鉴》《乐山史志资料》编辑出版发行。由区地方志负责按照项目主要实施计划填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由区财政局负责审批下达项目所需经费，由区地方志学会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及管理。项目实施中，严格预算执行预警机制，加快执行预算；全年根据需求，严控该经费执行，既执行了“厉行节约”又实现了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年初预算19万元，年中申请8.4万元存量资金用于支付2023年《市中区简史》编纂项目后续费用			
	总额	19.00	27.40	27.4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9.00	27.40	27.40	100.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乐山市市中区年鉴》编辑出版发行	=	300	册	300	4	4		
			年鉴撰稿人数	=	20	人	20	4	4		
			史志收集整理劳务人员	=	1	人	1	4	4		
			年鉴收集整理劳务人员	=	1	人	1	4	4		
			史志撰稿人数	=	20	人	20	4	4		
			年鉴、史志 册数	=	300	册	300	4	4		
		《乐山市史志资料》编辑和出版发行	=	300	册	300	4	4			
		质量指标	收集年鉴资料合格率	=	100	%	100	4	4		
			收集史志资料合格率	=	100	%	100	4	4		
		时效指标	完成印刷	<=	11	月	11	2	2		
	出版发行年鉴审稿检验时间		<=	12	月	12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鉴、史志印刷费	>=	23500	元/年	23500	3	3		
			史志稿费、年鉴稿费	>=	5500	元/年	5500	3	3		
			嘉州历史文化研究会每次	=	1	万元	1	3	3		
			年鉴、史志收集整理劳务费	>=	67000	元/年	67000	3	3		
			年鉴刊号费一次	=	60000	元	60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大众对社会发展的了解	>=	98	%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记载市中区社会发展各方面情况，编辑收存有存史	定性	优良中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级相关部门和民众满意度	>=	98	%	100	4	4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8	%	100	4	4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